

教学方法与手段

遵循以学生为主体，以教师为主导的教育理念，针对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的不同特点，合理进行教学设计，推进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改革，恰当运用现代教育技术，有效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提高教学效果

（一）不断探索新的教学模式

借鉴德国职教模式，结合高职教育目标及我院学生的具体情况，彻底打破学科型课程体系框架，基于工作过程，以汽车保险企业真实工作任务为主线，按照“教学做”一体，“工学紧密结合”的教学理念，并遵循学生的认知规律和职业能力的形成规律，将企业基本工作任务、典型工作任务和综合工作任务，按照由简单到复杂、由单一到综合、由低级到高级的原则，对《汽车汽车保险与理赔》课程内容进行重新构建，探索出新的教学模式。

（二）多种教学方法的运用

《汽车保险与理赔》课程积极运用科学而合理的教学方法，根据高职学生培养目标，即不断提高学生的专业能力、方法能力和社会能力，引导学生自主学习、独立思考及理性分析。在教学过程中，运用项目教学法、分析工作法、学生做现场报告、案例分析法、角色扮演法、旋转木马交换、关键词卡片法和讨论法等来帮助掌握专业技能和生存技能及与人沟通的技巧。取得了良好的教学效果。

1. 分析工作法。是指教师布置一个以小组为单位，通过合作共同完成任务，为了完成这一任务必须进行计划、实施和评估阶段。进行某一任务时，小组成员之间必须分工合作，开展广泛的讨论和意见交流；教师的作用主要是布置任务，给予学生启发性意见，避免学生针对某一问题争论不休或偏离主题。这一教学方法在汽车保险的核保核赔中应用较多。

2. 学生做现场报告。学生做现场报告是指教师指定汽车保险学课程的相关话题，让学生课后搜集资料、做成幻灯片等课件，以在课堂上现场演示。该形式经常以小组的合作为基础，并要求集体上台演示，在演示过程中，可以向在座的同学提问，发起讨论，教师的作用是有效地引导和组织讨论。

3. 案例教学法。汽车保险与理赔课程是一门实用性很强的学科，如何让学生在学的过程中更多的感受汽车保险实务，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是一个必须重视的问题。通过各种生动鲜活的案例的使用，使同学们如临其境，能使其更好的消化学过的知识，极大的增强学生动手能力，提高学生知识运用能力，从而减少

走上工作岗位的适应时间。在学习汽车保险理赔知识时，大量在用此教学方法。

4. 项目教学法。在项目教学中，学习过程成为一个人人参与的创造实践活动，注重的不是最终的结果，而是完成项目的过程。学生在项目实践过程中，理解和把握课程要求的知识和技能，体验创新的艰辛与乐趣，培养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思想和方法。例如：可以针对汽车保险展业这一实际的工作过程，设计一个汽车保险销售的教学项目，学生要想完成此项目必须掌握汽车保险的险种、汽车保险合同等专业知识，这样才能了解自己所销售的保险产品，才能为车主介绍自己的产品并为车主设计保险方案；学生应掌握有关法律知识和与人沟通方面的知识。通过实际操作，提高学生的专业能力和个人能力，同时提高了学生的社会能力训练其在实际工作中与不同专业、不同部门的同事协调、合作的能力。

5. 角色扮演法。老师把角色的情景布置下去，学生准备。将学生安排在模拟的、逼真的工作环境中，要求扮演者处理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用多种方法来测评其心理素质、潜在能力，并对行为表现进行评定和反馈，以此来帮助其发展和提高学生行为技能最有效的一种培训方法。在讲解汽车保险合同订立、变更和解除时可以运用此教学方法。

6. 旋转木马交换讨论法。教师布置学生所要完成的任务，学生随机组对进行相互讲解（一方讲解，另一方倾听），不断变化组对人员，加深对所读知识的理解，然后再小组讨论。最后以可视化形式表现出来。此方法运用广泛，在每项任务中都可以使用，其可以培养学生自学能力、倾听能力、专注能力、分析能力和沟通能力。

7. 关键词卡片法。学生自己对教师所给的资料进行阅读，找出关键词，并对关键词加以分析。此方法适用于汽车保险的基本理论知识，其可以培养学生自学能力、倾听能力、专注能力和分析能力。

运用上述教学方法进行教学，真正作到了以学生为主体，以教师为主导，老师是绿叶，学生是红花，师生互动，教学相长。